

Conservation and Management Measure 2013-05

每日漁獲量和努力量報告之養護與管理措施

中西太平洋高度洄游魚類種群養護與管理委員會(簡稱委員會)：

關切需要漁船的完整與準確資料以提供資訊予資源評估及其他科學估算；

注意到太平洋共同體秘書處成員國，透過不時修正區域漁獲日誌(太平洋共同體秘書處/太平洋論壇漁業局區域漁獲日誌)確保與中西太平洋漁業委員會「提交委員會科學資料」所有現行要求之一致，合作確保取得在渠等專屬經濟區內作業執照漁船一致之報告架構；

進一步注意到中西太平洋高度洄游魚類種群養護與管理公約(簡稱公約)第8條，要求委員會對公海漁業採取與適用於專屬經濟區內措施相容之措施；

渴望確保公約區域內所有作業漁船資料有用性及報告的一致水準；

依據公約第10條，通過：

1. 各委員會會員、合作非會員及參與領地(合稱CCMs)應確保在公約區域內懸掛其旗幟漁船之船長，在公約區域內公海時，應每日完成填報準確之手寫或電子日誌如下：
 - a. 有進行漁撈作業的日期，必須在每次漁撈作業結束後記錄努力量和漁獲量以完成填報日誌(亦即圍網網次結束後、延繩釣揚繩後、或所有其他漁法於每日結束時)；或
 - b. 未進行漁撈作業，但發生漁獲努力量¹的日期，相關活動(例如尋魚、投放/取回集魚器)必須於每日結束時填入日誌；或
 - c. 未進行漁撈作業，亦無漁獲努力量¹的日期，當日的主要活動必須於每日結束時填入日誌；
2. 有漁撈作業每日紀錄之資訊，應至少包括下列內容：

¹根據公約第1條(d)點之內容

- a. 提交委員會科學資料附件1第1.3節至1.6節說明之資訊；
 - b. 未列入前述章節，但CCMs根據委員會其他決定要求報告之其他魚種的漁獲資訊，除其他外，例如依據聯合國糧農組織魚種代碼填寫之主要鯊魚魚種；
 - c. 未列入前述章節，但CCMs根據委員會其他決定要求報告之其他物種互動資訊，除其他外，例如主要鯨豚類、海鳥及海龜。
3. 各CCMs應要求在公約區域內懸掛其旗幟漁船之船長，於航次或轉載結束後15天內或在任何現存提交此類資訊國家要求規定之期間內，提供準確及未修改所要求資訊之正本或副本予國家當局。
 4. 各CCMs應要求在公約區域內懸掛其旗幟漁船之船長，在一航次期間，在船上隨時保有關於目前航次之準確和未修改所要求資訊之正本或副本。
 5. 不遵從本措施，應依第2010-06號養護與管理措施或後繼措施進行考量。
 6. 本養護與管理措施不損及現存或額外之報告要求。